

临沂将成立校车服务公司

以县区为单位统一管理运营校车

本报1月14日讯(记者 周广聪 孟君)近期全省多地发生多起校车事故,校车安全问题再度引起了全社会的关注。1月14日,本报记者从全市校车安全管理工作电视会议上获悉,临沂市将以县区为单位成立校车服务公司,统一管理运营校车。

虽然,临沂市在近年来出台多项措施加强校车管理工作,不断规范校车使用,但全市校车服务发展相对滞后,校车管理体制还不健全,隐患排查整治还不彻底,驾驶人交通安全意识淡薄,通行道路等级低、安全隐患多等影响校车道路交通安全的突出问题依然存在。

在,校车安全形势仍然十分严峻。

目前,全市校车服务方式不统一,有的是学校、幼儿园出资购置,有的是个人购买自营,有的是社区、单位自发组织接送学生,绝大多数车辆都没有办理正规手续,没有校车标牌,十分不利于管理,更谈不上安全保障。

“只有成立校车服务公司,统一提供校车服务,才是最佳运营管理模式。”14日,本报记者从全市校车安全管理工作电视会议上获悉,临沂将创新模式,结合外地经验与各县区实际,以县区为单位成立校车服务公司,统一管理运营校车。

会议确定,各县区要按照要求,依托公交或运输公司等企业,尽快成立校车服务公司,聘用有经验、有资质的校车驾驶人,建立校车定期保养、维护制度,切实预防和减少校车安全交通事故,进一步提升校车运营管理水平。

对于现有学校自有校车、符合校车标准的社会车辆,可以统一挂靠,统一管理。对偏远学校、乡村学校,要优先发展,先行先试,尽快解决接送学生车辆鱼龙混杂的突出问题。今年一季度末,市政府将对各县区校车服务公司建立运营情况进行一次全面督导检查。

延伸阅读:

临沂优化畅通校车许可审批渠道

除了提出要以县区为单位成立校车服务公司外,临沂市政府办公室也出台《关于切实加强校车使用管理的通知》,对全市校车使用许可审批和管理工作进行规范,优化畅通校车许可审批渠道。

《通知》对校车使用许可的受理、审查、报批、发放标牌等工作流程进行了明确规定。明确校车使用申请主体,主要包括依法取得办学资质的学校和依法设立的道路旅客运输经营企业、城市公共交通企业以及其他根据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规定设立的校车运营

单位、依法取得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的个体经营者。明确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和交通运输管理部门的受理和审查职责。明确申请材料,主要包括书面申请和符合相关条件的材料。

对符合校车使用许可审批标准的,要主动作为、积极配合,开辟绿色通道,缩短办理时限,加快校车审批进程,决不允许出现“梗阻”现象。对不符合校车使用许可审批标准的,要严格标准,一律不予受理,坚决杜绝以权谋私、私开口子等违规违纪行为。

规范化学校校车出问题

校长被问责 学校被摘牌、降级

冬季是校车安全事故多发期,去年11月中旬至12月初,不到一个月的时间,全省相继发生4起校车事故,导致16人死亡,25人受伤,令人触目惊心。今年1月10日,兰陵县文峰双语学校发生一起涉及校车的交通事故,造成驾驶人死亡,6名学生受伤。

多地接连发生的校车事故也在警醒加强校车安全管理刻不容缓。对此,临沂市不仅在全市范围内启动一次校车安全“拉网式”大排查,还明确规定,省、市级规范化学校、幼儿园使用不符合校车标准车辆或违规使用校车接送学生的,将直接被摘牌、降级,并向学校、幼儿园负责人问责。

本报记者 周广聪 孟君

“拉网式”排查全市校车安全

在14日的会议上,本报记者了解到,临沂市要求各县区要坚持属地管理、守土有责,尽快组织公安、教育、交通运输等有关部门,抽调精干力量,对本辖区内所有学校、幼儿园进行一次“拉网式”排查。

全面摸清辖区内各学校、幼儿园学生儿童上下学交通方式,所有校车和接送学生车辆管理运行现状和校车主要通行道路状况等基本情况,全面建立校车、接送学生车辆及

其驾驶人安全管理动态台账,并及时组织有关部门、专家认真分析查找存在的安全隐患。

对在排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列出清单,逐一研究制定整改方案,明确职责分工、具体责任人和完成时限,着力抓好整改落实,最大限度消除校车安全隐患,确保取得预期效果。

此外,公安机关在摸清底子的基础上立即开展打击非法校车专项行动,根据学校分

布、路线设置等有关情况,突出中心小学、幼儿园、偏远学校等重点领域,调整充实一线警力,增设执勤点和护学岗,增加校车路查频次,严厉打击“黑校车”。

对发现的“黑校车”,要坚决予以扣留,并对驾驶人和校车所有人进行顶格处罚;对拼装车或达到报废标准的“黑校车”,应当报废的坚决予以报废,切实保障广大中小学生、幼儿上下学交通安全。

已查处违法接送学生车辆55辆

从去年11月23日起,临沂市教育局、市公安局联合开展了校车和接送学生车辆安全隐患排查和集中整治行动。在1月14日的全市校车安全管理工作电视会议上,临沂市教育局也对近期公安机关查处的违法车辆及相关学校幼儿园予以通报。

截至目前,全市各级公安机关共查处违法接送学生车辆55辆,这些违法车辆被查处时均为超载。其中,涉及有办学资质的学校幼儿园18家,无办学资质学校幼儿园35家。本报记者还注意到,在被查处的违法接送学生车辆中,车辆所属的多家幼儿园为省级实验(示范)以及市级一类、二类幼儿园。

对此,临沂市教育局对此

类学校的处罚出台了具体说明。今后,凡具备办学资质的学校幼儿园使用不符合校车标准车辆或违规使用校车接送学生的,一经公安机关查处,车辆所属学校幼儿园是省级规范化学校或省级实验(示范)幼儿园的,报请省教育厅予以摘牌;车辆所属学校幼儿园是市级规范化学校或市级一类、二类幼儿园的,予以摘牌或降级;车辆所属学校幼儿园两年内一律不得申报省、市级规范化学校和省级实验(示范)幼儿园与市级一类、二类幼儿园。

对学校、幼儿园使用不符合校车标准车辆或违规使用校车接送学生的,公办学校校长、幼儿园园长予以问责处分,直

至撤职;民办学校校长、幼儿园园长予以相应责任追究,并对学校、幼儿园予以降级降类,直至取消办学资格。对于使用不符合校车标准车辆或违规使用校车接送学生出现交通事故、造成学生伤害的,对相关学校校长、幼儿园园长依法给予处分,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男人梦想 一穿我享



CHALIE CHALIE
查里王男装

档次高、款式新、折扣低

地址:临沂万博弘品牌服饰广场1F85# TEL: 0539-3113669